

东海开发区富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东海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

公众参与调查报告

东海开发区富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



目 录

1 编制依据及公参说明	1
1.1 编制依据	1
1.2 公参说明	1
2 公众参与目的和意义	1
3 公众参与方式	2
3.1 第一次公示	2
3.2 第二次公示	7
4 公众意见调查	16
4.1 调查方式	16
4.2 调查对象	16
4.3 调查结果	16
5 公众参与“四性”分析	17
5.1 程序合法性分析	17
5.2 形式有效性分析	17
5.3 对象代表性分析	18
5.4 结果真实性分析	18

1 编制依据及公参说明

1.1 编制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实施；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并施行；
- (3)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1.2 公参说明

本次公众参与调查的内容为：江苏东海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

2 公众参与目的和意义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中重要的内容，包括任何社会团体在内的公众都可直接参与环境保护活动。《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五条国家鼓励有关单位、专家和公众以适当方式参与环境影响评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8 年 11 月 29 日发布，2017 年 7 月 16 日修订）“第十四条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征求建设项目所在地有关单位和居民的意见”，从而明确规定了环境影响评价程序中公众的知情权和参与权。通过公众参与这种方式，达到如下目的和意义：

- (1) 维护公众合法的环境权益，在环境影响评价中体现以人为本的原则。
- (2) 更全面地了解环境背景信息，发现存在环境问题，提高环境影响评价的科学性和针对性。
- (3) 通过公众参与，提出经济有效的且切实可行的减缓不利社会环境影响的措施。

(4) 平衡各方面利益，化解不良环境影响可能带来的社会矛盾。

(5) 推动政府决策的民主化和科学化。

3 公众参与方式

在进行本项目公众参与时，按照力求普遍，重点突出的原则，确定公众参与的对象。根据本项目的环境影响特点，确定本项目附近居民、村委会及企业作为主要公众参与对象。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并结合有关建设项目相关信息，制定本项目的公众参与工作方式，方式如下：

- (1) 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
- (2) 征求公众意见；
- (3) 公众意见汇总分析；
- (4) 公众意见的反馈；
- (5) 编写公众参与说明。

本次公众参与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通过网上公示，张贴通告，登报纸等形式，充分收集公众意见。

3.1 第一次公示

东海开发区富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于2022年2月7日委托江苏智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22年2月11日首次向公众公告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同时附该项目公参意见表，公告主要内容见表2-1，公众意见表2-2。

表 2-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众参与公告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内容（第一次）
项目环保公众参与公告
江苏智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受东海开发区富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的委托，开展对“江苏东海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国家法规及规定，向公众进行第一次信

息发布。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江苏东海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

项目投资：16807.58 万元

建设内容：项目占地约 55.3155 亩，新建综合楼 1800 平方米，建设粗格栅及进水泵房、初沉调节池及事故池、水解酸化池、污泥浓缩池、除臭设施等污水处理设施及附属用房，园区工业污水处理采用“水解酸化池+改良 AAO 生物池+二沉池+高效沉淀池+V 型滤池”组合工艺；污泥处理采用“重力浓缩+污泥调理+板框压滤”处理工艺，脱水至污泥含水率不大于 60%后外运处置；臭气处理采用“玻璃钢盖板密封+生物滤池”处理工艺。项目建成后可形成日处理 2 万立方米工业污水的能力。

建设地点：江苏东海经济开发区长江路南侧、黄山路西侧、城东污水处理厂北侧、规划滨河东路东侧

建设性质：新建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东海开发区富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苗运锋 13775493126

三、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承担单位

单位名称：江苏智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 55 号

单位负责人：崔慧平

项目联系人：杨工（电话 0518-85521405）

联系方式：邮编 222001

电子信箱：907649462@qq.com

四、公众意见表

公众意见表见附件。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即日起，公众可向建设单位、评价机构发送电子邮件、电话、信函等方式发表关于该建设项目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不接受与环境无关的问题)。

电子邮箱：191837920@qq.com

邮寄地址：江苏省连云港市东海县晶都路 1199 号（东海开发区管委会）

苗运锋 13775493126

东海开发区富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2 月 11 日

表 2-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江苏东海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xx 省 xx 市 xx 县（区、市）xx 乡（镇、街道）xx 村（居委会）xx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xx 省 xx 市 xx 县（区、市）xx 乡（镇、街道）xx 路 xx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第一次公示采用网上公示的方式，公示图片见下图：



图 2-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网上公示（第一次）

网上公示

在网上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参意见调查表和环评征求意见稿网址：<http://www.jsdh.gov.cn/kfq/zfwj/content/a3ef6b54-c48e-45c0-9051-b509a1269692.html>，公示图片见图 2-2。

3.2 第二次公示

东海开发区富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编写完成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采用网上公示、报纸公示和张贴公示同步进行的方式，公示时间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

东海开发区富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向社会发布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和公参意见表，并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2022 年 6 月 4 日报纸公示，公告内容见表 2-3，公参意见表见表 2-4。

表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内容（第二次）

江苏东海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
公众参与公告（第二次）

江苏智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受东海开发区富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委托，开展对“江苏东海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国家法规及规定，向公众进行第二次信息发布。

（一）建设项目情况简述

东海开发区富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拟投资 16807.58 万元新建 1 座工业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厂总占地面积 55.3155 亩，污水处理厂设计处理能力为 2 万 m^3/d 。项目分两期建设，两期工程污水处理能力均为 1 万 m^3/d ，污水处理厂工程按 2.0 万 m^3/d 规模土建一次建成，设备分两期配置。污水处理采用“水解酸化池+改良 AAO 生物池+二沉池+高效沉淀池+V 型滤池”组合工艺，出水消毒采用次氯酸钠消毒，处理后尾水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经 2 号增压站排入东海县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工程，最终通过大浦闸下游大浦河排污通道排入临洪河入海。江苏东海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主要服务范围为江苏东海经济开发区。

（二）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概述

1、大气环境影响评价

评价结果表明，项目大气污染物在各种气象条件下，对周围环境及环境敏感点的影响较小，不会造成大气功能区类别降低。

2、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

在本项目正常排放条件下，污水处理厂尾水各污染因子浓度均能够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经 2 号增压站排入东海县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工程，最终通过大浦闸下游大浦河排污通道排入临洪河入海，对临洪河水质影响较小。

在事故工况条件下，污水处理厂尾水各污染因子浓度均严重超标，尾水排入东海县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工程后对临洪河水质产生较大影响，污染临洪河口水质。为此，在污水处理厂运行期间，应加强管理，杜绝事故发生。

3、声环境影响评价

本项目在设计中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同时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经预测可知，厂界噪声叠加本底值后厂界监测点预测值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当地声环境功能区划。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评价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危险固废经过合理的处理处置后，不外排，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二次污染，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非正常情况下，废水集水池发生防渗层破裂将会对地下水环境将产生一定的影响。因此，江苏东海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在运行过程中须加强管理，定期对各处理单元池体状况进行检查，发现

有渗漏情况，须及时对池体进行维修，防治地下水污染。

（三）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的要点

（1）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粗格栅及进水泵房、细格栅及旋流沉砂池、调节池、水解酸化池、初沉池、生物池（预缺氧区、厌氧区、缺氧区）、污泥浓缩池”分别加盖收集，污泥脱水间和固废库密封负压收集。废气收集至“生物滤池”处理后，通过 1#15m 排气筒排放。

（2）水污染防治措施

污水处理厂自身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加药间冲洗废水、污泥脱水间冲洗废水、废气处理系统定期排水、板框压滤机滤液、污泥浓缩池上清液、分析化验排水、初期雨水等。本项目接纳及自身产生的废水经污水厂“水解酸化池+改良 AAO 生物池+二沉池+高效沉淀池+V 型滤池+次氯酸钠消毒”处理后，尾水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经 2 号增压站排入东海县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工程，最终通过大浦闸下游大浦河排污通道排入临洪河入海。

（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噪声设备主要为风机、包装机、泵等，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通过设备间隔声、做防震基础、进风口加装消声器等措施以达到消声、降噪的要求，可确保本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4）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化验室废液属于危险废物，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栅渣、沉砂池排砂委托环卫部门处理，废包装材料外售利用。项目运行后，通过对污泥进行鉴定，确定处理处置或利用方式，鉴定前污泥暂按危废管理。

严格按照上述措施处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及人体不会产生影响，也不会造成二次污染，所采取的治理措施是可行和有效的。

（5）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采取源头控制手段：①对厂内污水处理处理区、污泥处理区、加药间、危废仓库、雨污分流系统、污水管道区域、消防水池均做防渗处理；②工艺管线，除与阀门、仪表、设备等连接可以采用法兰外，应尽量采用焊接；③设备和管道检修、拆卸时必须采取措施，应收集设备和管道中的残留物质，不得任意排放；④强化防渗工程的环境管理。

项目采取分区防控措施：根据项目各功能单元可能对地下水及土壤造成污染程度，将厂区划分为一般防渗区和简易防渗区，提出相应的防渗要求。项目通过上述措施预防对地下水影响。

综上所述，本项目所采取的各项防治措施技术经济可行，能保证各种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不会造成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下降。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要点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产业政策要求，选址符合相关规划，生产过程中采用了较为清洁的生产工艺，

所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技术经济可行，基本能保证各种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污染物的排放符合总量控制的要求，正常排放的污染物对周围环境和环境保护目标的影响较小，在落实本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要求，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建设具有环境可行性。

（五）公众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的方式和期限，以及公众认为必要时向建设单位或者其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索取补充信息的方式和期限；

本项目委托江苏智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评工作。特请您提出宝贵意见，以便我们及时、准确的反映到环评报告书中去。

如公众有意见，可以采用电话、电子邮件或邮件的形式提出您的意见，以便我们及时、准确的反映到环评报告书中去。同时请您留下您的联系方式，以便我们能够及时答复您的意见。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本次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是建设项目所在地周围的、关注本项目建设的公众。

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征求公众意见主要包括：

- 1、征求公众对建设项目的了解程度，以及认为建设项目对周围环境可能带来的问题；
- 2、征求公众对本项目建设重点关注的问题；
- 3、征求公众对建设项目所持有的态度；
- 4、征求公众对建设项目的建议和要求。

（七）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

本次征求公众意见主要是通过发放公众参与调查表的形式来举行。关注本项目建设的公众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或邮件的方式直接与联系人联系参与。

（八）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在本公示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提出您的宝贵意见或建议。

（九）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东海开发区富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电子邮箱：191837920@qq.com

邮寄地址：江苏省连云港市东海县晶都路 1199 号（东海开发区管委会）

苗运锋 13775493126

单位名称：江苏智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 55 号

单位负责人：崔慧平

项目联系人：杨工（电话 0518-85521405）

电子信箱：907649462@qq.com

东海开发区富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24 日

表 2-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江苏东海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xx 省 xx 市 xx 县(区、市) xx 乡(镇、街道) xx 村 (居委会) xx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xx 省 xx 市 xx 县(区、市) xx 乡(镇、街道) xx 路 xx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网上公示

在网上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公参意见调查表和环评征求意见稿网址:<http://www.jsdh.gov.cn/kfq/zfwj/content/5e11127c-f995-4868-b43f-87296fe8fcc8.html>,公示图片见图 2-2。

东海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厂环评公示（第二次）

本项目在设计中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同时采取隔音、减振等措施，经预测可知，厂界噪声叠加本底值后厂界监测点预测值

发展低碳经济 推进转型升级

连报时评

□ 周雷

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是党中央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是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当前，国际经济形势复杂多变，经济下行压力加大，越是这个时候，越要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实现经济发展和保护生态共赢。

要健全完善的政策体系。要构建国家、省、市、县四级政策体系，加强顶层设计，深入调查研究，进一步健全碳达峰、碳中和政策体系，加快推进绿色低碳发展。

交通减排。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是党中央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是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当前，国际经济形势复杂多变，经济下行压力加大，越是这个时候，越要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实现经济发展和保护生态共赢。

要健全完善的政策体系。要构建国家、省、市、县四级政策体系，加强顶层设计，深入调查研究，进一步健全碳达峰、碳中和政策体系，加快推进绿色低碳发展。

要健全完善的政策体系。要构建国家、省、市、县四级政策体系，加强顶层设计，深入调查研究，进一步健全碳达峰、碳中和政策体系，加快推进绿色低碳发展。

要健全完善的政策体系。要构建国家、省、市、县四级政策体系，加强顶层设计，深入调查研究，进一步健全碳达峰、碳中和政策体系，加快推进绿色低碳发展。

“双证”出院 看似繁琐实则惠民

□ 徐德宁

心脏病患者住院治疗，家属陪护病人之辛苦不言而喻。心脏病患者出院前需持“双证”出院，看似繁琐实则惠民。

□ 徐德宁

心脏病患者住院治疗，家属陪护病人之辛苦不言而喻。心脏病患者出院前需持“双证”出院，看似繁琐实则惠民。

全方位节约用水也是为城市“解渴”

昨日，家住海州区常乐新村的张女士在浇菜之余，将浇菜水收集在一个塑料桶内，用于浇花或冲马桶。在城区，很多市民都像张女士一样，多年来已养成了“一水多用”的好习惯。我市是典型的缺水型城市，加之近期本区域降水明显偏少，部分河湖水位已降至近10年同期最低，提高用水效率，节约用水迫在眉睫。

节约用水，不仅是为城市“解渴”，更是为市民“解渴”。节约用水，不仅是为城市“解渴”，更是为市民“解渴”。

节约用水，不仅是为城市“解渴”，更是为市民“解渴”。节约用水，不仅是为城市“解渴”，更是为市民“解渴”。

节约用水，不仅是为城市“解渴”，更是为市民“解渴”。节约用水，不仅是为城市“解渴”，更是为市民“解渴”。

优质婚前教育 可助力社会和谐

□ 徐德宁

婚前教育，是指为即将步入婚姻殿堂的男女双方提供有关婚姻、家庭、法律等方面的知识、技能和态度的教育。

□ 徐德宁

婚前教育，是指为即将步入婚姻殿堂的男女双方提供有关婚姻、家庭、法律等方面的知识、技能和态度的教育。

连报观察

□ 李耀华 观察

城市一直在“喊渴”

5月15日，我市启动第31个“全国城市节约用水宣传周”。在主题为“建设节水型城市，推动绿色低碳发展”的宣传活动周期间，市住建局等部门通过设置宣传展板、发放节水宣传册、开展节水知识讲座等形式，向广大市民进行节水宣传。

节约用水，不仅是为城市“解渴”，更是为市民“解渴”。节约用水，不仅是为城市“解渴”，更是为市民“解渴”。

节约用水，不仅是为城市“解渴”，更是为市民“解渴”。节约用水，不仅是为城市“解渴”，更是为市民“解渴”。

节约用水，不仅是为城市“解渴”，更是为市民“解渴”。节约用水，不仅是为城市“解渴”，更是为市民“解渴”。

节约用水，不仅是为城市“解渴”，更是为市民“解渴”。节约用水，不仅是为城市“解渴”，更是为市民“解渴”。

节约用水，不仅是为城市“解渴”，更是为市民“解渴”。节约用水，不仅是为城市“解渴”，更是为市民“解渴”。

停电计划

时间：5月29日7:30-12:30，线路：10KV150线，范围：墩尚镇新生村、墩尚镇大港村、墩尚镇大港村、墩尚镇大港村。

时间：5月29日7:30-12:30，线路：10KV150线，范围：墩尚镇新生村、墩尚镇大港村、墩尚镇大港村、墩尚镇大港村。

时间：5月29日7:30-12:30，线路：10KV150线，范围：墩尚镇新生村、墩尚镇大港村、墩尚镇大港村、墩尚镇大港村。

时间：5月29日7:30-12:30，线路：10KV150线，范围：墩尚镇新生村、墩尚镇大港村、墩尚镇大港村、墩尚镇大港村。

时间：5月29日7:30-12:30，线路：10KV150线，范围：墩尚镇新生村、墩尚镇大港村、墩尚镇大港村、墩尚镇大港村。

时间：5月29日7:30-12:30，线路：10KV150线，范围：墩尚镇新生村、墩尚镇大港村、墩尚镇大港村、墩尚镇大港村。

分类广告

下列遗失 声明作废
▲杨魁科，男，出生日期：2019年07月24日，出生医学证明遗失，声明作废。

下列遗失 声明作废
▲杨魁科，男，出生日期：2019年07月24日，出生医学证明遗失，声明作废。

下列遗失 声明作废
▲杨魁科，男，出生日期：2019年07月24日，出生医学证明遗失，声明作废。

下列遗失 声明作废
▲杨魁科，男，出生日期：2019年07月24日，出生医学证明遗失，声明作废。

下列遗失 声明作废
▲杨魁科，男，出生日期：2019年07月24日，出生医学证明遗失，声明作废。

下列遗失 声明作废
▲杨魁科，男，出生日期：2019年07月24日，出生医学证明遗失，声明作废。

图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公示（第一天）

江苏东海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
工程项目环评公告
东海经济开发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就“江苏东海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项目，委托江苏环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环评工作。根据国家和江苏省有关规定，进行信息公开。可通过网站（http://www.jshk.com.cn/kq/gg/）查看，并可通过电话（0518-88888888）或现场（东海经济开发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进行咨询。



(3)张贴公示

本项目在江苏东海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范埠村张贴了公告，公示照片见图 2-5。



图 2-5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张贴公示

4 公众意见调查

4.1 调查方式

(1) 第一次公示

东海开发区富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在东海县人民政府网站上发布了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时间从 2022 年 2 月 11 日至 2 月 24 日。

(2) 第二次公示

东海开发区富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在东海县人民政府网站上发布了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同时在连云港日报报纸公示和周边的主要敏感点张贴公告，3 种方式同步进行。并网上发布了项目公参意见表，采用网上填写公众意见表方式征求公众意见，时间从 2022 年 5 月 24 日至 2022 年 6 月 4 日，公众意见表见表 2-4。

4.2 调查对象

社会公众

4.3 调查结果

两次征求公众意见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的任何意见。

5 公众参与“四性”分析

5.1 程序合法性分析

东海开发区富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7 日委托江苏智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22 年 2 月 11 日在东海县人民政府网站上首次向公众公告了项目概况、建设单位和评价单位概况等，并征询公众意见。

东海开发区富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从 2022 年 5 月 24 日至 2022 年 6 月 4 日采用网上公示、2022 年 5 月 24 日至 2022 年 6 月 4 日在连云港日报报纸公示和周边的主要敏感点张贴公告 3 种方式同步进行第二次公示，并网上发布了项目公参意见表，采用网上填写公众意见表方式征求公众意见。

东海开发区富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采用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调查程序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有关规定。

5.2 形式有效性分析

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采用公众易于接触网络，并在确定环评编制组织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进行网站公示（委托日期：2022 年 2 月 7 日，公开日期：2022 年 2 月 11 日）。

东海开发区富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从 2022 年 5 月 24 日至 2022 年 6 月 4 日采用网上公示、2022 年 5 月 24 日至 2022 年 6 月 4 日在连云港日报报纸公示和周边的主要敏感点张贴公告 3 种方式同步进行第二次公示，并网上发布了项目公参意见表，采用网上填写公众意见表方式征求公众意见。

因此，东海开发区富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采用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调查形式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有关规定。

5.3 对象代表性分析

东海开发区富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采用网上填写公众意见表方式征求公众意见，征求对象为社会公众，具有较好的代表性。

5.4 结果真实性分析

建设单位在两次征求公众意见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的任何意见。此次公众参与调查结果真实可靠。